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六日會議

討論文件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招聘以英語為母語的英語教師
資料文件**

目的

本文件旨在通知委員：

- (i) 根據「中學以英語為母語的英語教師（英語母語教師）加強計劃」，以及「小學以英語為母語的英語教師（英語母語教師）和英語教學助理（教學助理）計劃」，教育署於二零零二/零三年度進行英語母語教師招聘工作的結果。
- (ii) 為確保於二零零三/零四年度達到招聘所訂目標而採取的新措施。

背景

2. 本署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一日的會議上，向委員簡介由二零零二年九月起推行的「小學英語母語教師及教學助理計劃」，以及「中學英語母語教師加強計劃」的進展。委員要求政府向委員會報告最近一次英語母語教師招聘工作的結果。

招聘結果

「中學英語母語教師加強計劃」

3. 二零零二/零三年度所需的中學英語母語教師為 84 名，其中學校委託教育署招聘 62 名英語母語教師，餘下的名額由學校直接招聘。過去三年，中學英語母語教師的流轉率約為 25%。

4. 本年度教育署共收到 1 353 份申請書，並召開五個面試委員會(四個在海外，一個在本港)進行面試。符合初步甄選資格的申請人有 617 人，其中 398 人參加面試。經過嚴謹的遴選程序後，獲面試委員會推薦聘用的有 250 人。招聘程序完成後，本署共聘用了 62 名英語母語教師，達到招聘所訂的目標。候補名單上共有 44 名申請人。其中具有小學教育訓練/經驗的人士，可轉為小學教師。結果有 5 人獲聘為小學英語母語教師。至於其餘的申請人則會在下一學年有職位出缺時獲推薦聘用為中學英語母語教師。本署進行這項招聘工作所需費用總額約為 200 萬元，即每名英語母語教師(包括候補名單內者)的招聘費用約為 20,000 元。

5. 目前本港對中學英語母語教師的需求，已有充足的供應。

「小學英語母語教師及教學助理計劃」

6. 為配合於二零零二年九月開始推行的新計劃，我們訂下聘用 350 名駐校小學英語母語教師的目標。本委員會曾於一月二十一日討論有關發放現金津貼以聘用兼職英語母語教師和教學助理，作為在二零零二/零三學年未能達到所訂目標的應變安排。為支援駐校小學英語母語教師，本署成立教學諮詢小組，成員包括 20 名英語母語教師和 20 名本地英語教師。

7. 本署共收到 1 825 份駐校英語母語教師職位申請書，並成立八個面試委員會(六個在海外，兩個在本港)，以進行面試工作。約有 60% 的申請人符合基本的聘用要求。獲初步甄選的 1 070 名申請人中，有 518 人參加面試。獲面試委員會推薦聘用的有 264 人。招聘程序完成後，本署共聘用了 130 名英語母語教師，再加上由學校/辦學團體直接招聘的 39 名英語母語教師，在二零零二/零三學年共有 169 名英語母語教師在學校工作，人數約為所需英語母語教師的 50%。

8. 本署共收到 495 份教學諮詢小組英語母語教師職位的申請書。我們初步甄選 215 人參加面試，其中部分申請人同時申請教學諮詢小組的英語母語教師職位和駐校英語母語教師職位。面試委員會推薦聘用 72 名申請人，其中 25 人同時適合駐校英語母語教師的職位。獲聘用的教學諮詢小組英語母語教師有 20 人，達到招聘所訂的目標。其餘獲推薦的人士，有 19 人獲聘用為小學英語母語教師，另有 28 人則仍保留在教學諮詢小組的候補名單內。

9. 本署進行這項招聘工作所需費用總額約為 250 萬元，即每名英語母語教師的招聘費用約為 16,000 元。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的英語母語教師招聘情況載於附錄。

「小學英語母語教師及教學助理計劃」招聘教師數目不足的原因

10. 從申請到最後獲聘的階段，招聘教師的數目大大縮減，原因如下：

- (a) 部分申請人未能提供所需的文件/資料以供資格評審。
- (b) 按照遴選準則，申請人並不適合聘用。
- (c) 申請人在權衡輕重後，決定不離開本土往外地工作。
- (d) 申請人在招聘結果公佈前，已覓得其他職位。

11. 鑑於全球對英語母語教師的需求甚殷，而我們為配合二零零二/零三學年推行小學英語母語教師計劃，所訂招聘英語母語教師的數目亦很高，因此委員通過發放15萬元的現金津貼給沒有英語母語教師的學校，以便取得兼職英語母語教師和教學助理的服務。目前約50%的小學獲得現金津貼。學校可利用該筆津貼來聘請兼職英語母語教師或教學助理，或僱用這些服務。本署已向學校發出有關服務提供者的名單和一套關於使用津貼的準則。這項措施應能確保學校在可運用的資源下得到最有效的英語支援服務。

12. 預計在二零零三/零四學年所有學校會獲得英語母語教師，屆時便無須發放現金津貼，作為應變安排。

未來路向

13. 我們現正加緊進行招聘工作，為二零零三/零四年度招聘中小學英語母語教師。招聘工作較去年提早3個月進行。我們更加加入了一些新措施，以改善有關程序，確保能達到二零零三/零四學年的目標，並招聘到高質素的英語母語教師。這些措施包括：

(a) 把招聘服務外判予海外代理人

我們已委托海外代理人在澳洲和新西蘭招聘二零零三/零四學年的小學英語母語教師。本港現職的英語母語教師，有55%來自這些地區。海外招聘代理人專門負責教育界的招聘工作，其網絡較廣，可以在當地網羅更多符合資格的申請人。代理人可進行招聘和初步甄選的工作，核實申請人的資格、經驗和查詢個人資料，並為申請人進行初步面試。招聘每名教師所需的費用約為

15,000 元，是較具經濟效益的做法。然而，此安排最有利的地方，是代理人可在當地不斷進行招聘工作，以便源源不絕地提供合資格人士。

(b) 使用資訊科技

校長、英文科主任和分科督學必須參與英語母語教師的最終遴選面試工作。為節省他們的旅途時間，我們會利用視像/電訊會議，為澳洲和新西蘭的獲推薦申請人進行最終面試。代理人會把獲推薦的申請人名單和有關資料逐批傳送給我們，以便分階段在港安排進行視像/電訊會議形式的面試，讓我們能及早聘用合適的英語母語教師。

(c) 進一步簡化招聘程序

本署會藉以下的措施，進一步簡化招聘程序：

- 充分利用招聘代理人，因為他們具有當地招聘工作方面的豐富經驗，可核實澳洲和新西蘭申請人的資格和查詢個人資料，從而縮短資格評審的程序；
- 在資格評審程序完成之前，向“低風險”的申請人提出有條件聘用，讓他們有更多時間為遷離原居地作好安排。我們須就申請人的資格及經驗進行質素保證；不過，對絕大部分的申請人而言，正式的程序可與提出聘用和作出遷居安排同時進行，而非分先後進行；以及
- 根據即將進行的招聘工作所得經驗，把日後的招聘服務外判予其他國家（如英國和加拿大）的代理人。

教育署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的英語母語教師
招聘情況**

	中學英語母語 教師	小學英語母語 教師	教學諮詢小組 英語母語教師
所需人數	84	350	20
收到的申請書數目	1353	1825	495
符合初步甄選資格的人數	617	1070	215
參加面試的人數	398	518	147
獲推薦聘用的人數	250	264	72
通過學歷評審，並轉介給學校考慮的人數	148	200	26
獲學校/教學諮詢小組取錄的人數	67	155	25
接受聘請的人數	62	130	20
直接由學校聘用的人數	22	39	不適用
獲招聘總人數	84	169	20
2002/03 年度受聘總人數	471	169*	20

*其中 10 名教師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二月到任。